

8.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供应商必须为中/小/微型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大化瑶族自治县羌圩乡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 大化县羌圩乡洪筹村那安环屯油茶产业道路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大化县羌圩乡洪筹村那安环屯油茶产业道路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威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4人，营业收入1945.6707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3.32186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西威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5月22日



注：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广西威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- 3.上年度营业收入1945.67万元资产总额863.32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年4月9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